

# 第一章

## 地方教会——其运动与争议的缘由

地方教会这个运动，可以追溯到中国福建省福州市，一个绝顶聪明、前途大好的十七岁青年——倪柝声（一九〇三~一九七二年），后以英文名 Watchman Nee（倪傲夫）见称。他全心奉献，毕生事奉主；倪氏虽缺正规之训练，然而他如饥似渴地遍读基督教著作，并且亲自力行传扬福音并建立教会，因而瑕不掩瑜。他于一九二七年迁往上海后，出版书籍及杂志，因对内里生命和新约教会生活均有精辟见解而博得名声。

在受益于倪氏著作的热心中中国基督徒中，有一年轻人名叫李常受（一九〇五~一九九七年），后以英文名 Witness Lee（有见证人之意）见称。李自幼受教于美南浸信会<sup>1</sup>，一九二五年接受基督作救主。一九三三年，李氏安排倪氏到他家乡烟台，在他所建立的教会讲道。李渴望他的职事能与倪氏之职事完全配合，或成为“一”，遂于当年稍后迁居上海。

往后的年间，倪氏发表不少著述，并为教会工人举行特会和训练。倪、李和同工们在中国各地和东南亚建立教会，直至一九四九年政局改变时，教会已有六百余处。此乃真正本土发起的运动，外人皆称“小群”（起因于他们沿用了英国弟兄会的诗集《小群诗歌》）；他们着重的是在经历上认识基督，过奉献的生活，以及恢复新约里地方教会的实行。

---

1. 值得注意的是，倪、李二人皆没有佛教背景。他们著作中奥秘派的倾向与东方宗教无关，说他们受东方宗教影响是不实的。他们受影响的背景，源于西方基督教内里生命派的教师，如宾路易师母、慕安得烈和盖恩夫人等。

## 根植普利茅斯（英国）弟兄会

地方教会运动的许多观念，诸如多位长老作地方教会团体的“牧会者”，废除圣品阶级与平信徒之间的差异，以主的桌子为敬拜中心等，皆源自闭关派的（普利茅斯）弟兄会，倪、李皆受该会相当程度的影响。然而，倪氏认为他在弟兄会中所观察到的分裂与圣经不符，故此寻找新约中信徒合一的立场，而发展出如下的概念：一个城市只该有一个教会，各教会行政独立，自立于其他地方教会、公会、差会之外。这构想虽然是为着合一，却成了地方教会最具争议的焦点，因为这基本上是反公会的，并且不承认任何在地方立场以外聚集之教会的合法性——虽然地方教会接纳所有基督徒为神真正的儿女（见下文）。

共产党执政时，严重迫害地方教会，倪氏于一九五二年下监，二十年后在狱中去世。倪氏打发李氏到台湾，为确保地方教会运动，以及他们所“恢复”的新约真理能够存留。

一九五五年<sup>2</sup>，此一运动在台湾发展到六十五处教会，“圣徒”（地方教会偏好以此称呼信徒）人数达两万。李氏承继了领导的地位，但某些倪氏“小群”运动的领导人和教会，并未与李是一，如李氏与倪氏那样是一；也就是从这些人中，首先出现以李氏为异端的指控。<sup>3</sup>

---

2. 主的恢复——经历基督并在合一中实行召会生活，历史，“当前的恢复——一城一会（主后一九三七年至今）”；见英文网页

<http://www.lordsrecovery.org/history/iv.html>。

3. 首先对李氏发出神学上批评的是陈则信，他是倪氏于香港所设立的二位长老之一。有意思的是，他指李氏教导亚流派的异端，此等指控是我们在美国从未听说过的。他指控的根据是李氏称成为肉体的基督为受造之物。李氏的确教导基督就其人性而言，乃是受造之物；但李氏亦教导基督就其神性而言，乃是宇宙的创造主。李氏在某处作出极端的陈述，并在他其余的教导中给予平衡，但批评者只抓住他极端的陈述，却不同时引用他平衡的陈述，此种批判模式一直延续到今天。事实上，就本文神学探讨部分而言，这个基调为本文持平的论述，作了相当好的总结。

## 李氏对此运动进一步的引导

在这段期间，李氏进一步发展了许多既存于倪氏职事中的教训，诸如神与人的调和<sup>4</sup>，基督是赐生命的灵（此论点导致受指控为形态论者，见下文），认识教会乃是新耶路撒冷，以及虔诚生活的实行，如祷读和呼求主名。这些都被陈明为新的启示，但并非越过圣经而有的新真理，乃是指出被忽视而失去，但借着圣灵得“揭示”，并由教会所“恢复”<sup>5</sup>的圣经真理。因此，此一运动常自称为“主的恢复”，因为他们自视为圣经真理向神的子民不断恢复的一部份，前可溯及宗教改革之先，历经宗教改革，绵延至倪柝声和李常受的职事。<sup>6</sup>

## 东方与西方交会

一九五八年李常受行经美国，在洛杉矶遇见一群信徒，他们渴慕经历新约的教会。李氏与他们保持接触，而于一九六二年迁至洛杉矶；他相信是主指引他，将恢复传布到美国。

一九六九年，加州、纽约和德州都有了“地方教会”，但此运动尚未扩及美国大多数地方。李氏根据使徒行传教导，教会生活是借着移民得以开展，于是地方教会的成员，开始迁移至全美各地，并建立教会。随着“耶稣运动”于一九七〇年代爆发茁长，许多持理想主义的青年人，以及在属灵上饥渴的成年人，都在寻找对基督更深的经历，也

4. 地方教会在定义“调和”一辞时相当谨慎，认为这辞并非说到神或人在性质上的改变。见“调和——有更好的辞汇吗？”《肯定与否定》(*Affirmation and Critique* 1, 3, July 1996): 31、62页。

5. “当前的恢复——一城一会（主后一九三七年至今）”；见英文网页 <http://www.lordsrecovery.org/history/iv.html>。

6. 关于他们信仰的完整解释，请见“主的恢复——经历基督并在合一中实行召会生活”网站的历史部分，

<http://www.lordsrecovery.org/history/index.html>。

希望经历新约的教会。因此，地方教会的人数大增，至少，他们在美国各大城市的基督徒中，成了知名的一群。加拿大和全球各大洲也都开始有了地方教会。

反邪教的事工也在一九七〇年代孕育，如前所述，地方教会也列入其研究对象。我尽可能以客观的角度回顾往事，我必须说双方都有其不是之处。反邪教的研究人员并未深入了解地方教会自身的文化背景和神学内容，未能察觉其与典型美国福音运动之间微妙的差异，因而未能对此一源自中国本土的运动（虽有许多美国青年人加入）作出正确评估。此外，李氏偏好作具争议性的论述，而未随即加上限定的解释，以致造成莫大的误会。就地方教会这一面而言，其成员对于公开批评的回应，则态度极为强硬。成员中有较不成熟者，其手段及言辞更加深外界的误解，使人认为他们的确是邪教。

我的记忆犹新，基督教研究院的创办人马丁华特(Walter Martin)，一九七七年十月在安那翰的美乐地(Melodyland)基督徒中心的一场特别聚会中（使用年轻聪颖的邪教研究员巴莎迪诺夫妇(Bob and Gretchen Passantino)所提供的研究结果，并借重他们对地方教会教训所作的解析），公开论及地方教会；地方教会及其成员随即作出回应，在《橙县纪事报》(Orange County Register)刊登全版广告，为他们信仰的正统性争辩，并谴责“圣经解答者”(Bible Answer Man)（当时主持人是马丁）。我也记得他们如何占满“圣经解答者”广播节目的电话连线，为他们的教导激进地与马丁争辩，使节目完全无法继续进行。

### 李常受与马丁华特会面

若非因着下述的因素，事情可能会有很不一样的发展。我手上有马丁华特与李常受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的谈话记录。李氏邀请马丁到他家中，与他夫妇二人共进午餐，

马丁应邀。他们谈得很深入，也很诚恳。交谈中，他们了解彼此，研讨信仰，视彼此为在基督里爱主的弟兄。总之一场温暖的、基督徒之间的交通。他们的结论是，在关于地方教会的教训上，要更多地对话。李氏表示愿意敞开接受指正，马丁表达找不出有什么需要改正的。双方同意，终止任何挑衅的言行。

我记得马丁回到基督教研究院，热切地谈及他和“李弟兄”的交通，并指示我们不要再对地方教会作任何评论，好让双边对话自然发展。但我也记得研究团队对此演变感到懊恼。我们那时不信任李常受，也害怕马丁受欺。不久，双方人马在各自领头人不知情、未经同意的情况下，打破了“停火”状态。马丁和李氏都认定对方该负互信破裂的责任，自此对话破裂，“战火”重燃，且愈演愈烈。

### 地方教会提起诉讼

地方教会与反邪教界在一九七七年的对抗，后因两本书的出版，而延烧到基督教研究院之外。第一本书是尼尔森汤玛斯（Thomas Nelson）出版社所出关于邪教的书《弯曲心思者》（The Mind Binders），其中一章说到地方教会。著者史巴斯杰克（Jack Sparks）是加州柏克莱的基督徒世界解放阵线（Christian World Liberation Front—即伪灵剖析会的前身）的前领导人。史巴斯接受了东正教的一支，离开伪灵剖析会，开始以特殊的角度，用古代的信经加上圣经来驳斥邪教。此书指控地方教会对其成员洗脑，并恶待会员。一九七八年的版本则在紧接地方教会的内容之后，加入关于琼斯（Jim Jones）人民庙堂（People's Temple）的记载；地方教会虽寻求诉讼以外的解决之道，但徒劳无功，遂于一九八一年提起诉讼。一九八三年达成和解协议，尼尔森汤玛斯出版社在美国十八份报纸上刊登撤回启事，并停止发行该书，所有未售书本一律收回。

第二本书《神人》(The God-Men)，是由伪灵剖析会的人员所写，地方教会并未对其一九七七年的版本采取法律行动。一九七九年，该书经达迪（Neil T. Duddy）和伪灵剖析会大幅改编内容，由 Schwengeler-Verlag 出版社发行德文版(一九八一年由美国校园团契出版社( InterVarsity Press )发行英文版)，地方教会随即对达迪、伪灵剖析会和 Schwengeler-Verlag 出版社提起诉讼。将近五年的预审期间，达迪远走国外，Schwengeler-Verlag 出版社从未在任何诉讼程序中现身。在开庭的第一天，伪灵剖析会（显然预期败诉）基于无力偿付可能的罚款，宣布破产，他们也没有出庭。

虽然伪灵剖析会宣称地方教会蓄意拖延审讯，迫使他们破产，因而无法为自己辩护；但从各方的宣誓证词和专家证词所呈现的资料，令人很难想像，他们能有什么辩解的余地（见下文）。一九八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法庭裁定《神人》一书“其主要部份均属虚假、毁谤及僭越法定的合理权利，故此乃为诽谤”，并判原告应得一千一百九十万美元的损害赔偿，然而因被告破产的缘故，原告只得到约三万四千美元。

《神人》诉讼案过后，地方教会与反邪教界的矛盾降温，维持了好几年表面的平静。地方教会在美国的成长相当缓慢，部分原因是始终未脱“邪教”之名。八〇年代，因为内部的争议和分裂，整个运动受到相当的冲击<sup>7</sup>，但具有向心力的会众不在少数，足以抵御风暴。同时，在远东有相当的成长，尤其是在中国大陆；这是由于八〇年初期开始，当局对未登记的宗教团体，采较宽松的政策。地方教会在前苏联的开展相当成功，也在十个国家建立了训练

---

7. 批判者指其内部的争议，证明地方教会具有类似邪教的性质。我们深入了解之后发现，这些争议只证实了圣经之教导，认定在信徒之间仍然有罪存在（雅三2，约一8）。换句话说，教会历史上，人肉体的行为一再伤害并分裂基督教的工作，地方教会也未能幸免。因为这个题目越过本文的主旨，就是审视“公开信”所指控水流职事站和地方教会的内容；将来若有机会，我们会触及这些议题。（见下文）

中心，训练年轻人。李常受尽其余年完成了他整本圣经的《生命读经》系列，为圣经《恢复本》的内容重新定稿，继续写作厘清地方教会运动主要的异象<sup>8</sup>，并重整教会生活的实行，使其更接近新约的模式（如林前十四章所陈明）<sup>9</sup>，这对其聚会造成强力的影响。

李常受于一九九七年去世。反邪教界的观察者，对于新一代的领导人是否会对地方教会的教导作修正或撤消，持保留态度。

### 新的诉讼以及诉求福音派的认同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地方教会的出版机构，水流职事站，以及九十七个独立的地方教会，针对穗仓出版社（Harvest House Publishers）和作者安格堡（John Ankerberg）、威尔敦（John Weldon）于一九九九年所出之《邪教暨新兴宗教百科》（The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以下简称《邪》书），提起诉讼。反邪教界的许多成员都相当惊讶，不仅是因为地方教会在李氏去世，以及“神人”案判决十七年之后再度兴讼，更是因为他们竟然为七百三十一页厚的百科全书中，区区一页半的内容而提诉。二〇〇六年一月五日，德州上诉法院改判，对地方法院驳回被告简易判决之请的裁定，作出相反的裁决，并裁示法院对“宗教”争议不具管辖权。地方教会于二〇〇六年向德州最高法院，二〇〇七年向联邦最高法院提出上诉，两院均裁定不受理。

正值与《邪》书诉讼进行的同时，地方教会也不遗余力地与福音派建立关系。二〇〇二年，水流职事站被接纳为“福音派基督教出版协会”（ECPA）的会员。他们也是“基督教出版行销商协会”（CBA）和“福音派基督徒信用合作

---

8. 参李常受，《长老训练》系列十一册，包括第二册《主恢复的异象》（台湾福音书房，1996）。

9. 参李常受，《新约福音的祭司》（台湾福音书房，1989）。

社”（ECCU）的会员。他们不仅主动接触基督教研究院（CRI），也邀请富勒神学院（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与地方教会对话，并深入研究其教训的正统性。富勒神学院同意接受，结果对地方教会相当有利<sup>10</sup>。地方教会也寻求接触那些可能成为他们盟友之公允的神学家和基督教领袖。他们与主流基督教媒体接触，这些出版物对他们的报导，也转得更为正面<sup>11</sup>。

### 福音派领袖致地方教会的“公开信”

即便如此，地方教会仍持续遭受讥讽、猜忌和部份人士鲁直的反对。这种态度在二〇〇七年一月九日化为实际行动，一份新闻稿通报：有七个国家、超过六十位福音派基督教学者及事工领袖，史无前例地签署了一封“公开信”（www. open-letter. org），要求地方教会的和水流职事站的领头人，放弃他们的创办人李常受的非正统论述。这封信也呼吁此一运动的领头人，放弃他们数十年来所使用诉诸法律和威吓诉讼的方式，<sup>12</sup>来回应基督教团体与个人对他们的批评，以期解决争端。签署本信的著名领袖和学者当中，包括前基督教研究院的成员，前任及现任《基督教研究院期刊》的专栏作者，其中有E. Calvin Beisner、James Bjornstad、Norman L. Geisler、H. Wayne House、Gordon R. Lewis、Ron Rhodes、James R. White等。

10. 见汉尼葛夫汉克、巴莎迪诺格雷琴和富勒神学院所著《地方召会：真正的信徒与基督身体里同作肢体者》(Fullerton, CA. DCP Press, 2008 ), 27-29页。

11. 参 “Loose Cult Talk,” editorial, Christianity Today, March 2006, 27 (<http://www.christianitytoday.com/ct/2006/march/15.27.html>); Ken Walker, “Former Local Church Critics Change Stance,” Charisma, June 2009, 20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news/20741-former-local-church-critics-change-stance>)。

12. “领头的福音派学者呼吁‘地方教会’放弃其教训及法律攻击”，二〇〇七年一月九日，[http://www.open-letter.org/pdf/OL\\_PressRelease.pdf](http://www.open-letter.org/pdf/OL_PressRelease.pdf)。